

一个苹果

王志武

行走在繁华的街口，举目扫视，散落一地的摊位上的水果琳琅满目，散发着诱人的气息。可每每这时，我都会停步驻目而望，情不自禁地想起一个苹果、一个让我永生难忘的苹果……

一九九七年，我以中考“保苗生”的成绩考入衡阳县第六中学重点班。高一时我有幸结识了语文老师汤凌云，汤老师在生活上无微不至地关怀我，在写作上呕心沥血地给予了我悉心的教诲。然好景不长，汤老师因身体不适，在高二第一学期开学时不再任教我们的语文，接替他的是年轻的谢展云老师。汤老师临走时，亲自把我推荐给了谢展云老师，说我在写作上有一定的天赋，若好好培养日后可能有所建树，希望谢老师多多指导和帮助我。就这样，我有幸在谢展云老师的身旁，有长达两年向他学习的机会，直至我高中毕业。

“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哥哥在外务工引起的创伤及后迸发的疾病，让我在高中三年的求学生涯中，几乎过着乞丐般的生活。一连好些日子家里不给我寄生活费，难忍的饥饿总会在无数个深夜咄咄逼人地袭来，我只能让自己年少的心灵咬紧牙根，无数次在被窝里偷偷地啜泣。面对如此无奈的窘况，优异的成绩和一手好文章，成了我为之奋斗、坚持学业的所有勇气和支柱，文学也因此支撑我度过了那段艰难的岁月。也就是在那个时候，我疯狂地投入到文学创作的尝试中，取得一点小小的成绩。这一切自然离不开展云老师的指点。我几乎所有的习作都经过他的指导，而他常在忙完教学工作之后，在他家里当面一一给我指点，我也因此成为展云老师家里的常客。

展云老师对我在写作上是非常严格的，每篇文章大到谋篇布局，小到遣字造句，都会用“挑剔”而“苛刻”的要求来对待，没有丝毫的情面可讲，常严厉地批评我的诸多不足。特别在散文方面，他要求一定要做到“形散而神不散”，文字和形式可以松散，而文眼中的“神”绝不能散漫，起承转合要如行云流水般畅酣淋漓，不能陷入晦涩和零乱的泥沼之中，否则难称上乘之作……展云老师点到为止，每次把我的习作修改完后，叫我回去用心琢磨，希望我能从中渐渐地有所启发和领悟。

展云老师对我非常赏识，时时鼓舞。每当同年级全校性语文考试，六十分的作文，我几乎都能拿到五十六分或者五十八分的成绩。多次不同级别的作文比赛，我常常都能拿到很好的名次。每每这时，我分明看到展云老师的眼睛向我投来深深的赞许和殷切的期盼，我的全身上下瞬间会洋溢着一股莫可名状的暖流。与此同时，展云老师还常把我的作文在同年级中当范文展示，把我推荐给学校的“新民文学社”作苗子培养……展云老师的严格，让我初步夯实了写作方面的基本功，而他的鼓励更让我在那段不堪回首的日子里燃起了熊熊的生命之光与希望之火。

展云老师和他的妻子红晖老师，都是衡阳师范学院中文系同届毕业、同时分配至六中任教的，他们夫妻俩非常同情我的遭遇和处境，都十分赏识我当时小小的才华与写作的激情。他们看我经常挨饿，不是给我饭票，就叫我去他们家里吃饭，常常重复地问我“吃饱了没有”，直到我数次点头后才收拾碗筷，看着我打着饱嗝才放心。而每次吃完饭临别时，展云老师便会习惯性地打开冰箱，侧着身子从中挑来掂去好久，直到认为挑到最好的一个苹果为止。然后到厨房的水笼头下冲了一遍又一遍，细心地扣掉苹果“把”，找来一条洁白的干手帕，用力地擦了又擦，然后漫不经心地塞进我的手心。“拿着吧，饿的时候填填肚子。”“老师……”我噙着泪花满怀感动得说不出话来。“拿着吧，好好学习！”展云老师怕刺激我敏感的自尊心，默默地、满含慈爱地望着我，轻轻用左手拉着我的右手，用他的右手紧紧地把手苹果塞进我的手心……

展云老师每次都会站在门口目送我离去，直至我消失在他的视野后才转身。因为每次在他的视野内，我回头张望时，都会看见他用那只为我塞苹果的手在空中飞舞示意，满含着温暖和鼓励。直至多年后，每当遇到挫折和痛苦时，我都会情不自禁地想起那些飞舞中的画面和感人至深的温情，会强忍泪流、咬紧牙根，不屈不挠地鼓足勇气坚持下去。

时光悄然流逝，岁月在不知不觉中老去。离开展云老师身旁快二十年了。大学期间，我去县六中看望过他们夫妻俩几次，后来便没了音讯。再后来，我通过多种途径千方百计联系上了他，得知他现在是衡阳市一中的领导和德艺双馨的“十佳教师”。我们在聊天中还是有说不完的文学话题，依然还能找到那种浓浓的师生情。他当年每次临别时塞给我苹果的画面，不时浮现在我的眼前，对我的人生产生了极其深远的影响，令我始终怀着温情和感恩善待这个世界和一切。

恩师之情，永生难忘！

有些朋友不是自找的 而是你想要的

龙建雄

广州的冬天一定是瞌了睡，清风暖阳，懒懒散散，它没有半点想进入冬天的意思。

周末回家的女儿，像往常一样按自己的节奏在完成作业。坐在沙发上刷手机的我，盯着她仔细地看了好一会儿，认真作业的孩子真的太令人欢喜，她专注的样子让我不禁有些垂怜。我凑了过去，她正在细心地做着数学题。我问她：“孩子，你辛苦了！有什么需要老爸做的吗？”孩子看都不看我，连忙说道：“谢谢爸爸，去码你的字吧，你还会做我的数学题吗？”我哑口无言，退回去继续坐在沙发上，打开电脑，却半天没写出一个字。

转过头看着窗外暖阳如春，脑海里闪过一念，去买点菜吧，给孩子弄点好吃的午饭，一来趁机赶走自己的无聊，另一个也省得在孩子面前晃来晃去而影响她。

这些天来，我忙着办理手续去新单位报到，耽搁吃饭是正常的事，也因此很少去菜市场。超市里仍旧人头攒动，一眼就看到了肉铺旁边负责卖鸡肉的老杨，他依然穿着那件黄绿相间的工服，中等个头略有点小胖，一脸的喜感像某个弥勒佛。老杨发现了我，冲我招了招手。我提着菜篮子迎了上去，说，买点猪肉。冲着卖鸡肉的叫买猪肉，似乎有点滑稽，可在老杨心中没有什么不对。以前老杨专卖猪肉，后来才分工看守鸡肉摊，其实，鸡肉摊和猪肉摊都属一家公司经营。我和现在卖猪肉的小兄弟也熟悉，所以，老杨即便是动手给我挑猪肉，那位小兄弟也不会有碎碎言语。老杨关切地问我：“上班了没有？习惯吗？”我笑嘻嘻地说：“还好，还好。”寒暄了几句之后，我指着那块肥瘦相间的“黄金肉”说，我要这块。很快，老杨熟练地帮我切好片，称好，还白搭几两肥肉，一同递进我的菜篮子里。

向老杨说声谢谢之后，我转身想去买点其它的菜，突然想起一件事来。我商量般口吻对老杨说：“哥，答应我一件事呗？”老杨干脆利落地说：“你说！”“今后我星期一到五没有时间来买菜，如果有需要，我事先微信给你，你帮我挑好菜，打好称，然后我下班到你这取一下，下楼付款买单，如何？”老杨发出一如往常典型的爽朗笑声，冲我打了

一个“OK”的手势，说：“没有问题，你下班来取就是，放心老伙计，我会按照你的习惯来，买肉搭点肥肉炒着香，买鱼找胖哥开好肚，对吧？”我竖起大拇指对老杨哥表示感谢。

陌生人之间的友情情分，可以从买卖谈起，也可以巩固于买卖之间，虽然这买卖也就你一日三餐那点伙食费。买卖其实容易，但要转变成有情感交流的朋友却非一时之功，很可能你们性格相同，或者一来一往间相处得非常舒服，就是这样简单。

中午我做了最拿手的辣椒炒肉，女儿很喜欢。她边吃边问，老爸是找杨叔叔买的肉吧，好可爱好热心肠的一个人。我微微一笑回答是。

孩子陪我去过菜市，对我认识的那几个“鱼肉朋友”有几分记忆。她因为看见我与他们愉快地购物，并且毫无戒心地交谈，同我在回家的路上展开过一段关于交朋友的讨论。

我告诉她，与对上眼的人交成朋友，除去功利性行为，最重要的方式就是以诚换诚，以心交心；朋友之间，你不一定大富大贵，但我是真心喜欢你这个人，虽然说我个人也谈不上十分优秀，可你从来不会嫌弃，如此交往，就是那种恰到好处的好友。

孩子说，你们大人世界里总是充满着哲学，也许将来会慢慢懂得，但依她看，以一颗善良的心看世界，怀一颗感恩的心待他人，你就会发现更多美好的一面，友情应该也是这样。

我惊讶她有如此深的感悟，从交谈中得知，她在学校里有许多好朋友，包括本级其他班同学，我真心为她感到高兴。

我在夕阳斜照的客厅沙发边写下这篇随笔，孩子在餐桌上静心地默写着英语课文，我们谁也没有打扰谁，只是在偶尔抬头相视之时，像朋友之间一样给予对方一个微笑。

此刻我心里已经没有了上午的浮躁，心灵深处倒是有些许感触，今后我会在新的环境里遇见许许多多的新朋友，或擦肩而过，或相伴一程，不论结果如何，我有理由相信：时光因爱而美好，人生因善而温暖。

父亲做的老物件

唐锦荣

上世纪五六十年代，不但粮食紧张，物资也很匮乏。在我们五兄妹的记忆里，家中不少生活用品，是那时在广西宜山铁工厂（后宜州通用机械厂）当总务的父亲做的。大东西如床铺，是厂里配给的，小东西如凳子，是父亲做的。父亲这些做工精细的生活用品，只有一般“工夫”是做不出来的。要问与算盘、账簿打交道的父亲这些“功夫”什么时候学来的？一是他解放前在柳州铁匠铺打过铁，二是在“通机”锻工车间当过车间主任，三是既有基础又具备一丝不苟的工匠精神。

1968年开始，我们四兄弟陆续到湖南老家衡阳当知青。1986年父母退休回衡阳老家，在运输公司当司机的我这天请工友到火车站帮忙装卸父母从宜州托运回衡阳的家什。看到父母托运回来的老物件，工友开玩笑说：令尊令堂托运回来的家具，有些比货场不要的包装箱没得好。我亦开玩笑说：物以旧为贵，像古董样越老越值钱。我想现在物资虽比过去丰富多了，但我们对父母托运回来的老物件是有感情的。这些看着我们长大的老物件留有我们的童年记忆：看到父亲用铁皮做的盆子，我们脑海会浮现用它到食堂端回一家人饭菜的画面；看到父亲做的条桌，我立马由此想到1965年我

在宜山建设小学上学时是自备桌子、凳子的。

父亲做的老物件，在我们脑海留有难忘的记忆，有一张将撑脚折叠起来宛如一块小木板的凳子，小得只有巴掌大，撑脚用不比筷子粗的铁杆做的。父亲做这块“小得只有巴掌大”的凳子时，想必是做给刚会走路的我们坐的，“刚会走路”，用现在的话来说是还没长到长记性的时候。这天，见我拿着这块凳子左看右看，一副不曾见过的样子，父亲乐呵呵地说：老三，不用看了，这块凳子是我在老大两岁时做的，小巧玲珑，既可当玩具玩，又可当凳子坐，在你路还走不稳时，坐过、玩过这块凳子；那时是原木色的，我后来刮上底子灰、刷上黑漆，成这个样子，你现在做梦也想不起来了。

父亲的话如醍醐灌顶，而今每当看到这块在我“路还走不稳时”坐过的凳子，不但从中感觉到殷殷父爱，还浮想联翩地想象蹒跚学步时我的模样，每当看到这块“年近古稀”的凳子，一种穿越时空的深情缱绻掠过我的心头。在外人的眼里，父亲做的老物件，或许不值几个钱。敝帚自珍，在我们的眼里，父亲做的老物件，是无价之宝，是用钱买不来的，是不能用钱来衡量的。